北京攀高动画
PANGAO
证券代码：872509

攀高股份

NEEQ : 872509

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2020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动画电影项目《千鸟岭的除夕》开始启动，完成剧本及前期概念设计，开始进入制作拍摄阶段。

动画电影项目《血色苍穹》开始进入制作拍摄阶段。

动画电视剧项目《小精灵变变变》完成制作，即将投放市场。

动画电影项目《黄帝之中原龙起》完成剧本、前期概念设计、样片。

山东济宁冰火岛室内主题公园，开始前期规划设计。

青海西宁电影公社项目，已完成前期规划设计，进入开发阶段。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4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18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1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23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78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华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顾爽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是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是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审计	□是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一）动画制作对外协的依赖风险	公司定位为动画作品的开发、制片及运营公司，在动画制作方面采用“制片管理+外协代工”的生产模式。公司负责核心内容的策划设计，将中后期制作环节通过外协的方式进行外包，并由公司内部的制片团队进行制片管理。尽管公司采取外协代工的模式符合公司的业务定位以及成本优化策略，但随之而来的便是增加了对外协加工商一定程度的依赖。一旦外协加工商的动画制作质量或进度出现问题，将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公司治理风险	2017 年 9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由于股份公司成立后运行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规范管理意识尚需提高，对执行更加规范的治理机制尚需逐步认识、理解和熟悉。因此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存在一定的治理风险。
（三）公司内部控制风险	公司虽然已经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制定了与企业发展相适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但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业务范围的不断扩张，子公司的不断增加，公司的内部管理机制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性。特别是在公司股份进入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和管理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及时提升对于新制度、新环境的认识和理解水平，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内部控制风险。

（四）作品收益风险	公司自创立以来，积极储备优质的动漫 IP，预计将于 2020 年陆续完成并在网络新媒体、院线等播出渠道销售。但作品是否能被市场及受众喜爱、能否产生良好的盈利收入无法预知，在投资回报方面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风险。
（五）大客户集中风险	因为动画影片制作行业有严格的档期要求，且公司承制的多为知名 IP 改编的精品动画作品，业务周期长且对制作工艺、作品品质要求很高。报告期内公司平均每年完成 1 至 2 部大型动画影片的开发、制片及运营工作，故客户较为集中。若公司无法维护主要客户的关系或不能继续开发新客户，公司盈利情况可能会受到影响。
（六）存货减值风险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4,364.90 万元，存货占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76.21%，2019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为 0.04。存货数量大且周转慢与动画行业的特点有关，动画作品从最初的创意、开发、运营到最终实现变现往往要经历漫长的周期，因此存货周转较为缓慢。如公司未来在该存货相关的播映收入、后产品开发收入上达不到预期，将会存在存货减值风险，削弱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
（七）诉讼风险	华青传奇（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起诉本公司、华音与北京世纪星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案件。影都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攀高股份、北京世纪元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央漫影业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关于动画电影《绿树林家族》联合投资合同纠纷仲裁案件。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本期重大风险因素分析：	因动画制作行业特性造成公司客户较为集中，项目周期较长，导致存货周转速度缓慢，对公司日常经营现金流带来一定影响。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攀高股份	指	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长城国瑞	指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公司章程	指	《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
世纪星尊	指	北京世纪星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佰事行	指	北京佰事行文化中心（有限合伙）
奥飞娱乐	指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博芮	指	厦门博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世纪梦	指	天津世纪梦动画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早鸟	指	上海早鸟文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Pangao media Co.,LTD
	PANGAO
证券简称	攀高股份
证券代码	872509
法定代表人	华音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华音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网信大厦 B 座 16 层
电话	010-56147035
传真	010-56147035
电子邮箱	13911212220@163.com
公司网址	www.pangaoart.com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网信大厦 B 座 16 层.
邮政编码	100027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北京市朝阳区网信大厦 B 座 16 层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0 年 4 月 27 日
挂牌时间	2017 年 12 月 2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R86 广播、电视、电影和影视录音制作业-R863 电影和影视节目制作-R8630 电影和影视节目制作
主要业务	动画作品的开发、制片及运营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动画作品的开发、制片及运营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世纪星尊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华音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655488643X7	否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林河南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1 至 11 层 01 内 3 层 305 室	否
注册资本（元）	2000 万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长城国瑞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莲前西路 2 号莲富大厦 17 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长城国瑞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660,377.36	40,613,207.55	-95.91%
毛利率%	1.70%	2.9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33.44	3,563.53	-317.0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733.44	3,563.53	-317.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03%	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03%	0%	-
基本每股收益	0.00	0.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7,272,499.75	57,328,887.49	-0.10%
负债总计	33,641,866.93	33,627,536.56	0.0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630,632.82	23,701,350.93	-0.3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8	1.19	-0.8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8.74%	58.6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8.74%	58.66%	-
流动比率	1.70	1.70	-
利息保障倍数	0.00	5.64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1.22	-309,517.30	-100.45%
应收账款周转率	0.00	1.66	-
存货周转率	0.04	1.58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10%	100.0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95.91%	1,799.04%	-
净利润增长率%	-317.02%	-96.69%	-

（五）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商业模式

（一）生产模式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为出色的动画影视剧的创意策划、质量流程管控和渠道资源整合能力，公司业务侧重于优质动画作品的开发、制片及运营。动画制作尤其是动画大电影的制作因档期原因对完工时间有严格要求，一部动画作品一般会由多家动画企业同时进行加工制作，因此需要专业的制片管理团队总体管控制作过程和生产进度，确保作品能够按时优质完成。基于行业特点以及公司的业务定位，公司采用“制片管理+外协代工”的生产模式，公司负责核心的制片管理业务，由自身经验丰富、技术精湛的动画制作人才组成管理团队，完成核心内容的策划与设计，并全程监督、指导整个制作过程，解决技术难题。外协厂商的制作环节均在公司的监控、指导下进行，公司会对外协厂商的阶段性制作成果予以评估、反馈，以确保作品按时交付质量达标。由于市场上外协制作厂商数量众多，制作技术成熟，公司具有充分的选择权，不存在对特定供应商依赖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项目正式确定后，制片管理人员组建团队进行制作。编剧组首先进行故事构思及整体世界观架构，并在完成后交由项目组进行审核，即开始进行剧本的撰写；美术组进行场景及角色设定；导演根据剧本绘制分镜，根据分镜制作动态分镜，并进行前期相应的草配音。制片管理人员会根据分镜脚本指导外协厂商进行制作，并确保作品质量和完工进度。在作品完成后，公司负责协助影片的宣发和后产品开发等环节的工作，负责对接相关资源和渠道，并提供相应的物料。

（二）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内容主要为动画外协代工服务。在外协代工服务的选择方面，公司会根据作品内容的制作需求以及供应商的制作能力、专长等进行初步的挑选，先对其进行部分镜头的制作测试，挑选出制作技术及艺术水平符合标准的供应商，再结合其制作能力、产品品质要求和市场价格等因素，综合确定供应商。

（三）盈利模式

公司目前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动画影视剧的制片服务及动画形象的品牌授权。其中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来自于动画制片服务。随着公司制片管理能力的不断增强，公司逐步获取深度参与知名 IP 开发、运营的机会，盈利能力得以进一步提升。

1、制片管理收入

公司承接客户订单，按照客户要求完成影视项目制片管理工作，经客户确认后完成交付，客户根据合同约定向公司支付费用，公司在扣除相关成本后形成利润。

2、后期运营收入

公司将原创的动画形象授权给第三方用于其后产品的设计开发（主要包括游戏、音像制品和衍生实物商品如玩具、文具、服装、日化用品、音像图书等），公司通过向被授权方收取品牌授权费用及参与被授权衍生品开发收益分成的方式获取收益。在联合开发的知名 IP 动画电影项目中，公司可以按约定比例分享影视作品的特定收益，包括票房分成及影片后产品开发运营收益分成等。

（二） 经营情况回顾

公司现阶段的业务布局为制片服务与动漫 IP 开发运营并重，即在保持制片制作收入稳定增长的同时，积极储备 IP 资源。未来，公司将形成包括 IP 孵化、内容制作、宣传发行、品牌及衍生品授权、线下亲子加盟店、电影公社主题商街在内的全产业链运营模式，实现从文化价值向商业价值的成功转化。2018 年度，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加强团队管理，鼓励技术创新，在提高产品质量的同时，完善销售渠道，合理配置资源，注重风险防控，提升核心竞争力，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发展。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前景良好，品牌知名度进一步扩大。2019 年总体经营情况：1、加强与大客户的战略合作公司加强了与大客户如中国电影集团、中影年年（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陕西文投、河南文投的战略合作，推进与大客户在优质 IP 资源方面的合作开发，重点启动《黄帝之中原龙起》、《血色苍穹》、《千鸟岭的除夕》、《美食西游》等动画电影项目。2、加大优质 IP 资源储备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逐步提升对自主版权作品的开发力度，将更多精力与资源投入创意与策划阶段，引进高质量的创意、编剧人才，提升公司自身的原创实力；另一方面，公司加强对外合作收购优质 IP 资源。3、加强 IP 开发运营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在未来合适阶段公司计划将动漫内容与品牌形象推广传播至不同的产业领域，并将其转变成具有经济效益的电影、游戏、衍生实物商品和数字产品，拓展变现渠道。公司计划在未来将拥有版权的《绿树林家族》系列动画打造成中国低幼儿童教育品牌，搭建儿童情商启蒙教育平台，通过动画互动体验、COSPLAY 表演等项目培育儿童的情感、创造性、社会性三方面的知识，提高儿童对事物的观察力和创造力。4、拓展线下实体新业务领域公司与中国电影集团、庄和地产、合生汇、爱琴海为战略合作伙伴，依托自有 IP 和中影的 IP 库、电影技术、设备、场景道具资源，打造电影公社（室内电影主题商业街区），首家自营店目前已确定和中影、庄和进行联合开发打造，针对商业综合体差异化经营需求，拓展轻资产输出，运营管理分账，目标未来 5 年内建立 30-50 家轻资产输出店，打造国内最具特点的电影商街品牌。公司与中影、庄和战略合作、在山东济宁打造冰火岛室内主题乐园公司与中国电影集团、华夏电影公司、漫宝贝战略合作，在北京打造亲子农业娱乐主题乐园。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483.19	0.00%	81.97	0.00%	1,709.43%
存货	43,649,019.88	76.21%	45,281,095.35	78.98%	-3.60%
固定资产	0.00	0.00%	86,090.85	0.15%	-100.00%
预付款项	12,427,594.78	21.70%	10,667,594.78	18.61%	16.50%
预收款项	31,829,897.21	55.58%	31,829,897.21	55.52%	0.00%
其他应付款	1,583,119.88	2.76%	1,567,257.42	2.73%	1.01%
资产总计	57,272,499.75	-	57,328,887.49	-	-0.1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存货：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为 43,649,019.88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632,075.47 元，同比减少 3.60%，主要系报告期内结转营业成本所致。

2、固定资产：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已全部计提完折旧所致。

3、预付款项：报告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为 12,427,594.78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760,000.00 元，同比增加 16.50%，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4、预收款项：报告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为 31,829,897.21 元，主要系公司预收电视剧《果壳中的爱人》等版权费用。

5、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为 1,583,119.88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5,862.46 元，同比增加 1.01%，报告期内公司产生的其他应付款项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660,377.36	-	40,613,207.55	-	-95.91%
营业成本	1,632,075.47	98.30%	39,430,000.00	97.09%	-95.86%
毛利率	1.70%	-	2.91%	-	-
管理费用	9,891.36	0.60%	1,163,480.64	2.86%	-99.15%
研发费用	23,106.18	1.39%	0.00	0.00%	100.00%
财务费用	3,037.79	0.18%	15,534.52	0.04%	-80.44%
营业利润	-7,733.44	-0.47%	4,192.39	0.01%	-284.46%
净利润	-7,733.44	-0.47%	3,563.53	0.01%	-317.0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2020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6.04 万元，同比减少 95.9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项目上半年未达到完成状态及疫情影响，业务进度时间延缓所致。

2、营业成本：报告期末，公司营业成本 163.21 万元，同比减少 95.8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受疫情影响业务进度时间延缓所致。

3、管理费用：报告期末，管理费用 9,891.36 元，同比减少 99.15%，主要系报告期内，缩减各项费用支出所致。

4、财务费用：报告期末，财务费用 3,037.79 元，同比减少 80.4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银行贷款已归还，所支付的银行利息减少所致。

5、净利润：报告期末，公司实现净利润-7,733.44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317.02%，主要系公司受疫情影响业务进度时间延缓所致，毛利率有所降低。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1.22	-309,517.30	-100.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15,534.52	-100.00%

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末，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401.22 元，较上期增加 25,191.21 元，变动比例为-105.89%，主要系公司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增加所致。

2、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投资活动类事项。

3、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筹资活动类事项。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无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四、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17 年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新旧收入准则下的收入确认时点没有差异。假定自本财务报表期初开始全面执行新收入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前各年(末)营业收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资产总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无影响。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合并报表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及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华青传奇（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诉讼	5,800,000.00	24.47%	否	2018 年 10 月 8 日
影都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投资摄制协议纠纷仲裁	6,283,800.00	26.51%	否	2019 年 3 月 28 日

总计	-	-	12,083,800.00	50.98%	-	-

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原告华青传奇（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已与世纪星尊、华音及第三方（北京庄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债权转让和解协议书》，相应的赔偿责任由世纪星尊、华音承担，攀高股份不承担赔偿责任。《债权转让和解协议书》中已明确攀高股份不承担赔偿责任。报告期内，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3 月 11 日出具（2019）京 0105 执 6227 号限制消费令，限制攀高股份及实际控制人华音不得实施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2019）京 0105 执 6227 号将公司列为被执行人，执行公司 463 万元，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目前，华音、世纪星尊与对方保持沟通，并在筹措资金，解决这起诉讼，不会对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因此，该诉讼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方面及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影都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影都文投”）与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攀高股份”）、北京世纪元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世纪元通”）、北京央漫影业科技中心（有限合伙）（简称“央漫影业”）分别于 2018 年 3 月、7 月签署了《联合投资摄制合同》及《〈联合投资摄制协议〉补充协议》。世纪元通、攀高股份在投资合同及补充协议履行过程中存在重大违约，且攀高股份对世纪元通在投资合同及补充协议项下的全部义务及责任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根据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出具的（2019）京 01 执 709 号之一《执行裁定书》，裁定海南仲裁委员会（2019）海仲京字第 11 号裁决书的本次执行程序终结。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出具（2019）京 01 执 709 号限制消费令，限制攀高股份及实际控制人华音不得实施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发布了公告编号为 2019-015 的《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公告如下：公司实际控制人华音出具承诺书，单方面承诺在影都文化与本公司、世纪元通、央漫影业合同仲裁一案中，无论裁决结果如何，所涉及本公司的赔偿款项，均由其本人全部承担，与本公司经营业务无关，不影响本公司日常业务发展。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对象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业								
北京世纪元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否	6,283,800.00	6,283,800.00	6,283,800.00	2019年8月28日	2020年1月6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总计	-	6,283,800.00	6,283,800.00	6,283,8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以及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6,283,800.00	6,283,8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00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00	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00	0.00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影都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北京世纪元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央漫影业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仲裁一案中，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经裁定，海南仲裁委员会（2019）海仲京字第11号裁决书的本次执行程序终结。虽然暂未发现被执行人有足额可供执行的财产，但被执行人应当继续履行义务。一旦具备了执行条件，申请执行人可以向本院再次申请执行。2020年1月6日，北京世纪元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已注销。

（三）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媒体村支行	银行账户	冻结	60.82	0.00%	华青诉讼
总计	-	-	60.82	0.0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该银行账户冻结对公司日常经营未产生影响。

（四） 失信情况

2019年07月18日，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因影都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北京世纪元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央漫影业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仲裁一案，案号：(2019)京 01 执 709号，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020年04月08日，法人华音因厦门博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北京世纪星尊文化

传媒有限公司、华音股权转让纠纷一案被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案号：(2020)闽 0203 执 4451 号，依据相关规定被出具限制消费令。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3,849,994	69.25%	0	13,849,994	69.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333,332	36.67%	0	7,333,332	36.67%
	董事、监事、高管	250,000	1.25%	0	250,000	1.2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150,006	30.75%	0	6,150,006	30.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666,668	18.33%	0	3,666,668	18.33%
	董事、监事、高管	750,000	3.75%	0	750,000	3.75%
	核心员工	-	-	0	-	-
总股本		20,000,000	-	0	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或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世纪星尊	6,000,000	0	6,000,000	30%	2,000,000	4,000,000	1,100,000
2	佰事行	5,000,000	0	5,000,000	25%	1,666,668	3,333,332	0
3	奥飞娱乐	2,000,000	0	2,000,000	10%	0	2,000,000	0
4	上海早鸟	2,000,000	0	2,000,000	10%	0	2,000,000	0
5	厦门博芮	1,100,000	0	1,100,000	5.5%	366,668	733,332	0
6	屈小宁	1,000,000	0	1,000,000	5%	750,000	250,000	250,000

7	思德瑞斯商贸（北京）有限公司	600,000	0	600,000	3%	200,000	400,000	0
8	唐芳	600,000	0	600,000	3%	600,000	0	0
9	姜宏	400,000	0	400,000	2%	133,334	266,666	0
10	李楠	300,000	0	300,000	1.5%	100,000	200,000	0
11	董宸礼	300,000	0	300,000	1.5%	100,000	200,000	0
12	王金萍	300,000	0	300,000	1.5%	100,000	200,000	0
合计		19,600,000	-	19,600,000	98%	6,016,670	13,583,330	1,35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注：受诉讼执行影响，股东世纪星尊 1,100,000 股被冻结，所涉及的赔偿款项，由世纪星尊承担；股东屈小宁 250,000 股被冻结，所涉及事项由屈小宁个人承担，以上冻结均与本公司经营业务无关，不影响本公司日常业务发展。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北京世纪星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6677442 45X5，成立日期 2008 年 06 月 19 日，住所：北京市怀柔区杨宋镇和平路 10 号 290 室，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经营范围：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经济信息咨询；翻译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法定代表人：华音。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华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79 年 11 月，本科学历。2001 月 9 年至 2004 年 7 月在中国电影集团华龙数字公司动画部担任动画导演、制片；2003 年 11 月到 2008 年 6 月在北京世纪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2008 年 6 月至今，任世纪星尊执行董事兼经理；2011 年 12 月至今，任乐凡天地董事；2016 年 3 月至今，任佰事行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 年 6 月至今，任天津世纪梦经理。

2014 年 9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潘高有限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7 年 8 月 31 日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董事长任期三年。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华音	董事长	男	1979 年 11 月	2017 年 8 月 31 日	2020 年 8 月 31 日
李超	董事	男	1984 年 2 月	2017 年 8 月 31 日	2020 年 8 月 31 日
屈小宁	董事	男	1970 年 7 月	2017 年 8 月 31 日	2020 年 8 月 31 日
顾爽	董事兼财务总监	女	1976 年 8 月	2019 年 2 月 18 日	2020 年 8 月 31 日
杨斌	董事	男	1970 年 12 月	2019 年 2 月 18 日	2020 年 8 月 31 日
王定一	监事会主席	男	1958 年 5 月	2017 年 8 月 31 日	2020 年 8 月 31 日
于涛	监事	男	1963 年 12 月	2017 年 8 月 31 日	2020 年 8 月 31 日
李晓敏	职工监事	女	1968 年 9 月	2017 年 8 月 31 日	2020 年 8 月 31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监高之间无关联关系。董事长华音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世纪星尊为其控制的企业。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华音	董事长	0	0	0	0.00%	0	0
顾爽	董事兼财务总监	0	0	0	0.00%	0	0
李超	董事	0	0	0	0.00%	0	0
屈小宁	董事	1,000,000	0	1,000,000	5.00%	0	250,000
杨斌	董事	0	0	0	0.00%	0	0
王定一	监事会主席	0	0	0	0.00%	0	0
于涛	监事	0	0	0	0.00%	0	0
李晓敏	职工监事	0	0	0	0.00%	0	0
合计	-	1,000,000	-	1,000,000	5.00%	0	250,00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	0	0	1
技术人员	2	0	0	2
财务人员	2	0	0	2
员工总计	5	0	0	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4	4
专科	0	0
专科以下	1	1
员工总计	5	5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57,272,499.75	57,242,796.64
货币资金	五、1	1,483.19	81.9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2	12,427,594.78	10,667,594.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3	43,649,019.88	45,281,095.3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4	1,194,401.90	1,294,024.54
流动资产合计		57,272,499.75	57,242,796.64
非流动资产：		0.00	86,090.85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5	0.00	86,090.8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0.00	86,090.85
资产总计		57,272,499.75	57,328,887.49
流动负债：		33,641,866.93	33,627,536.56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五、6	31,829,897.21	31,829,897.21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7	207,636.59	209,168.68
应交税费	五、8	21,213.25	21,213.25
其他应付款	五、9	1,583,119.88	1,567,257.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641,866.93	33,627,536.5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3,641,866.93	33,627,536.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3,630,632.82	23,701,350.93
股本	五、1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1	1,603,160.55	1,603,160.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2	10,106.06	10,106.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13	2,017,366.21	2,088,084.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630,632.82	23,701,350.9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630,632.82	23,701,350.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272,499.75	57,328,887.49

法定代表人：华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爽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爽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1,660,377.36	40,613,207.55
其中：营业收入	五、14	1,660,377.36	40,613,207.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68,110.80	40,609,015.16
其中：营业成本	五、14	1,632,075.47	39,430,000.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17	9,891.36	1,163,480.64
研发费用	五、18	23,106.18	0.00
财务费用	五、19	3,037.79	15,534.5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33.44	4,192.3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33.44	4,192.39
减：所得税费用		0.00	628.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33.44	3,563.5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33.44	3,563.5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33.44	3,563.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733.44	3,563.5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0

法定代表人：华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爽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爽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401.22	-309,517.3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3	108,339.90	2,776.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339.90	2,776.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0.00	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0.00	295,468.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0.00	16,824.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3	106,938.68	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938.68	312,293.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1.22	-309,517.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0.00	-15,534.5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0.00	15,534.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15,534.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15,534.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1.22	-325,051.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97	600,672.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3.19	275,621.06

法定代表人：华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爽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爽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是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是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是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是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是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是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是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是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是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是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是 √否	

（二） 报表项目注释

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0 年 04 月 27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顺义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6554886 43X7，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华音，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营业期限：2010 年 4 月 27 日至长期，住所：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林河南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1 至 11 层 01 内 3 层 305 室。

本公司经营范围：组织影视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影视策划；动漫设计；会议服务；劳务服务（不含职业介绍）；影视技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电脑图文设计、制作；承办展览展示；计算机软件开发；企业形象设计；公关策划；市场调查；租赁灯光音响、设备、办公设备；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服装服饰、日用杂货、工艺品、文化用品、建筑材料、电子产品；电影发行；电影摄制。（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电影发行、电影摄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公司下设 1 家子公司即天津世纪梦动画设计有限公司。

天津世纪梦动画设计有限公司是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华音，成立日期为 2017 年 6 月 16 日。其经营范围：动漫设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影视策划，会议服务，劳动服务，影视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电脑图文设计、制作，展览展示服务，软件开发，企业形象策划，公关策划，市场调查，租赁灯光音响设备、办公用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服装服饰、日用百货、工艺品、文化用品、建筑材料、电子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的挂牌时间：2017 年 12 月 29 日

证券代码：872509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为：2020 年 7 月 28 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12 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

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

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性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以下二者孰高进行计量：①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应收票据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东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在途结算资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租赁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工具主要包括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合同。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

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A．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B．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	2%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对预付款项、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如果有减值迹象时，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影视剧类存货和非影视剧类存货两大类。

影视剧类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原材料系公司为拍摄影视剧、网剧购买或创作完成的剧本支出，在影视剧、网剧投入拍摄时转入在拍影视剧、网剧成本。在产品系公司尚在摄制中或已拍摄完成尚未取得《电影片公映许可证》或《电视剧发行许可证》的影视剧和尚在拍摄中或已拍摄完成尚未在网络媒体平台播放的网剧。库存商品系公司投资拍摄完成并取得《电影片公映许可证》或《电视剧发行许可证》的影视剧和已拍摄完成并在网络媒体平台播放的网剧和外购影视剧。

非影视剧类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其中影视剧以核查版权等权利文件作为盘存方法。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的购入和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当公司从事与境内外其他单位合作摄制影片业务时，按以下规定和方法执行：

A：联合摄制业务中，企业负责摄制成本核算的，在收到合作方按合同约定预付的制片款项，先通过“预收制片款”科目进行核算；当影片完成摄制结转入库时，再将该款项转作影片库存成本的备抵，并在结转销售成本时予以冲抵。其他合作方负责摄制成本核算的，企业按合同约定支付合作方的拍片款，参照委托摄制业务处理。

B：受托摄制业务中，企业收到委托方按合同约定预付的制片款项，先通过“预收制片款”科目进行核算。当影片完成摄制并提供给委托方时，将该款项冲减该片的实际成本。

C：在委托摄制业务中，企业按合同约定预付给受托方的制片款项，先通过“预付制片款”科目进行核算；当影片完成摄制并收到受托方出具的经审计或双方确认的有关成本、费用结算凭据或报表时，按实际结算金额将该款项转作影片库存成本。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非影视剧类存货发出按先进先出法计价、影视剧类存货发出采用个别计价法，自符合收入确认条件之日起，按以下方法和规定结转销售成本：

A：一次性卖断国内全部著作权的，在确认收入时，将全部实际成本一次性结转销售成本。

B：采用按票款、发行收入等分账结算方式，或采用多次、局部（特定院线或一定区域、一定时期内）将发行权、放映权转让给部分电影院线（发行公司）或电视台等，且仍可继续向其他单位发行销售的影视剧，在符合收入确认条件之日起，不超过 60 个月的期间内，采用计划收入比例法将其全部成本逐笔（期）结转销售成本。

C：对于外购的影视剧，自取得授权之日起，在合理期间内，采用固定比例法将其全部实际成本逐期结转销售成本。

D：公司协作摄制业务，按租赁、收入准则中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E：公司在尚拥有影视剧著作权时，在库存商品中象征性保留 1 元余额。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公司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存在以下情形时应提取减值准备，具体如下：

A：原材料：公司原材料主要核算影视剧成本，当影视剧本在题材、内容等方面与国家现有政策相抵触，而导致其较长时间难以立项时，应提取减值准备。

B：在产品：公司影视产品投入制作后，因在题材、内容等方面与国家现有政策相抵触，而导致其较长时间内难以取得发行（放映）许可证时，应提取减值准备。

C：库存商品：公司对于库存商品的成本结转是基于计划收入比例法，过程包含了对影视产品可变现净值的预测、可变现净值低于库存商品账面值部分提取减值。公司如果预计影视剧不再拥有发行、销售市场，则将该影视剧未结转的成本予以全部结转。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持有代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

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2017 年和 2018 年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前，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

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

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5、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0、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3 年）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

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17“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5、收入的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

期末，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 本

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 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的商品销售收入主要包括电视剧、电影制作发行及其衍生收入等，具体收入、成本确认方法如下：

①电视剧销售收入

电视剧的销售收入包括电视播映权转让收入、信息网络播映权转让收入、音像版权转让收入等。在电视剧完成摄制并经电视行政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后，电视剧拷贝、播映带和其它载体转移给购货方，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确认收入。

②电影票房分账收入及版权收入

电影票房分账收入在电影完成摄制并经电影行政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取得《电影片公映许可证》后，电影于院线，影院上线后按公司与放映方确认的实际票房统计并根据相应的分账方法所计算的金额确认收入；电影版权收入在影片取得电影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影片公映许可证》后、母带已经交付给买方，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确认收入。

③成本结转方法

基于公司所从事的影视剧制作业务的行业特点，根据《电影企业会计核算办法》（财会 2004 19 号）及参考国内外成熟传媒企业的通行做法之后，采用计划收入比例法作为每期结转成本的会计核算方法。

计划收入比例法是指公司从首次确认销售收入之日起，在成本配比期内，以当期已实现的收入占计划收入的比例为权数，计算确定本期应结转的相应成本。公司由影视片的主创、销售和财务等专业人员，结合以往的经验和数据，对发行或播映的影视作品的市场状况，本着谨慎原则进行预测，并估算出该片在规定成本配比期内可能获得收入的总额。在此基础上，计算其各期应结转的销售成本。计算公式为：

计划销售成本率=影视剧入库的实际总成本/预计影视剧成本配比期内的销售收入总额 x100%

本期（月）应结转成本额=本期（月）影视剧销售收入额 x 计划成本率

在影视剧配比期内，因客观政治、经济环境或者企业预测、判断等原因而发生预期收入与实际收入严重偏离的情况时，公司将及时重新预测，依据实际情况调整影响影视剧成本配比期内的预计销售收入总额， 使预测收入的方法更科学，结果更准确。

公司主要产品为电视剧，其预期收入测算方法如下：

电视播映权转让，包括首轮播映权转让和二轮播映权转让。首轮播映权是部分电视台可以按约定的顺序在不超过 5 年的时间先后开始播放的权利；二轮播映权是指在首轮播映结束后，其他部分电视台继续播放的权利。二轮播映权的销售价格与首轮播映权相比会下

降很多，通常单集价格仅为首轮播放的10%甚至更低。相应的，二轮播映权的转让收入与首轮播映权转让收入相比差距甚大。

电视播映权转让收入中，主要为首轮播映权转让收入，通常在60个月之后进行的二轮播映权的交易具有较大的不可预期性。因此， 本着谨慎性原则，本公司以为期 60 个月的首轮电视播映权转让预期实现收入和信息网络传播权、音像制品出版权转让预计实现的收入作为电视剧项目的预期收入。

劳务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

本公司提供劳务的收入主要为受托推广电影业务的收入、广告收入和影视制作收入、活动策划收入、著作权转让或者授权收入等，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A：受托推广电影业务收入

受托推广电影业务的报酬通常与电影的票房收入挂钩，公司在履行完协议约定的义务后，按照电影票房收入和双方约定的结算方法计算的金额确认收入，与收入直接相关的成本，随收入的确认而结转。

B：公司广告收入、影视制作和其他制作收入

公司广告收入、影视制作收入和其他制作收入等在服务已经提供，而且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确认，与收入直接相关的成本，随收入的确认而结转。

C：著作权转让或者授权收入

本公司将一次性收取的著作权转让或者授权收入分别于协议约定的受益期间内对其按直线法摊销确认营业收入。

一次性永久转让著作权转让或者授权收入的未约定授权期间，且无后续费用发生的，本公司在合同签订转让著作权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26、政府补助

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或者采用净额法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者，采用净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

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8、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9、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修订后的会计准则

1、2019 年 1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永续债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的通知》（财会〔2019〕2 号）。

2、2019 年 2 月 2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01 号——注册会计师的总体目标和审计工作的基本要求》等 18 项审计准则的通知》(财会〔2019〕5 号）。

3、2019 年 5 月 09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

4、2019 年 5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

5、2019 年 7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解释第 1 号》的通知》（财会〔2019〕13 号）。

6、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

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对公司财务数据没有影响。

2017 年财政部发布修订后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新收入准则，规定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上述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保险公司除外）、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并“鼓励 企业提前执行”或“允许企业提前执行”。

②采用新的财务报表格式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2019 年 9 月 19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本公司 2019 年属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情形，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的变化，主要是执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变化，在以下执行新金融工具

准则中反映。财会〔2019〕6 号中还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列示。

③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公司本报告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2020 年 06 月 30 日】，本期指 2020 年 1-6 月，上期指 2019 年 1-6 月。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20.06.30	2019.12.31
库存现金	0.00	60.47
银行存款	1,483.19	21.50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 计	**1,483.19**	**81.9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媒体村支行的银行账户 0.93 元已冻结。

2、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 龄	2020.06.30		2019.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4,864,500.00	39.14	3,104,500.00	29.10
1-2 年	7,563,094.78	60.86	7,563,094.78	70.90
合 计	**12,427,594.78**	**100.00**	**10,667,594.78**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大额预付款情况：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北京先森时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24.14%	1 年以内	尚未完成
		3,750,264.15	30.18%	1-2 年	尚未完成
北京卓恩品格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4,500.00	14.20%	1 年以内	尚未完成
		3,812,830.63	30.68%	1-2 年	尚未完成
厦门博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0.80%	1 年以内	尚未完成
合计		**12,427,594.78**	**100.00%**	--	--

注：报告期内，1-2 年预付款中所执行项目并未达到结算阶段，无法结转相应成本。因动画电影的生产周期一般为 3~5 年，所以项目结算周期较长，预付账款不存在减值风险。

3、存货

项目	2020.06.30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43,649,019.88	--	43,649,019.88
合计	43,649,019.88	--	43,649,019.88

（续）

项目	2019.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45,281,095.35	--	45,281,095.35
合计	**45,281,095.35**	--	**45,281,095.35**

注：报告期内，存货数量大且周转慢与行业特点有关，其中《绿树林的故事》影片尚未上映暂时无法结转成本。动画电影的生产周期一般为 3~5 年，需要动画电影上映并完成票房回收后开始结算，因此存货周转较为缓慢。

4、其他流动资产

款项性质	2020.06.30	2019.12.31

待抵扣进项税	1,194,401.90	1,294,024.54
合计	**1,194,401.90**	**1,294,024.54**

5、固定资产

项　　目	2020.06.30	2019.12.31
固定资产	--	86,090.85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	**86,090.85**

（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	--
1、2019年12月31日	1,241,998.01	1,241,998.01
2、本年增加金额	--	--
（1）购置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20年06月30日	1,241,998.01	1,241,998.01
二、累计折旧	--	--
1、2019年12月31日	1,155,907.16	1,155,907.16
2、本年增加金额	86,090.85	86,090.85
（1）计提	86,090.85	86,090.85
3、本年减少金额	--	--
（1）计提	--	--
4、2020年06月30日	1,241,998.01	1,241,998.01
三、减值准备	--	--
1、2019年12月31日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4、2020年06月30日	--	--
四、账面价值	--	--
1、2020年06月30日	--	--
2、2019年12月31日	86,090.85	86,090.85

注：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6、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预收设计费	90,000.00	90,000.00
预收宣发顾问费	--	--
预收制片款	--	--
预收制作费	4,989,897.21	4,989,897.21
预收版权转让款	26,750,000.00	26,750,000.00
合　计	**31,829,897.21**	**31,829,897.21**

（2）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项　目	2020.06.30	未结转的原因
北京乐凡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4,989,897.21	未完成
合　计	**4,989,897.21**	--

注：报告期内，预收款中所执行项目合同期限为 2 年，报告期末尚未完成，未达到结算阶段。

7、应付职工薪酬

（1）2020 年 06 月 30 日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06.30
一、短期薪酬	207,172.13	4,041.36	6,501.90	204,711.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96.55	5,850.00	4,921.55	2,925.00
合　计	**209,168.68**	**9,891.36**	**11,423.45**	207,636.59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06.30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2,770.91	--	--	182,770.91
二、职工福利费	--	--	--	--
三、社会保险费	1,481.22	4,041.36	3,501.90	2,020.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47.12	3,675.60	3,184.92	1,837.80
工伤保险费	44.70	121.92	105.66	60.96
生育保险费	89.40	243.84	211.32	121.92
四、住房公积金	22,920.00	--	3,000.00	19,92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207,172.13**	**4,041.36**	**6,501.90**	**204,711.59**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06.30
1、基本养老保险	1,923.84	5,616.00	4,731.84	2,808.00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06.30
2、失业保险费	72.71	234.00	189.71	117.00
合计	**1,996.55**	**5,850.00**	**4,921.55**	**2,925.00**

8、应交税费

税项	2020.06.30	2019.6.30
企业所得税	21,213.25	21,213.25
个人所得税	--	--
合计	**21,213.25**	**21,213.25**

9、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0.06.30	2019.6.30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583,119.88	1,567,257.42
合　计	**1,583,119.88**	**1,567,257.42**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0.06.30	2019.6.30
资金拆借	1,131,119.88	965,257.42
代扣款项	--	--
房租	452,000.00	452,000.00
中介费	--	150,000.00
合　计	**1,583,119.88**	**1,567,257.42**

（2）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0.06.30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柳红梅	501,441.11	资金拆借
张莉丽	452,000.00	暂未支付房租款
合　计	**953,441.11**	--

10、股本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减					2020.06.30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00.00	--	--	--	--	--	20,000,000.00

11、资本公积

项　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06.30
股本溢价	1,603,160.55	--	--	1,603,160.55
合　计	**1,603,160.55**	--	--	**1,603,160.55**

12、盈余公积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06.30
法定盈余公积	10,106.06	--	--	10,106.06
合　计	**10,106.06**	**--**	--	**10,106.06**

13、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88,084.32	2,035,554.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2,984.67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25,099.65	2,035,554.7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33.44	58,366.2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5,836.6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净资产折股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17,366.21**	**2,088,084.32**

1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60,377.36	1,632,075.47	40,613,207.55	39,430,000.00
其他业务	--	--	--	--
合　计	**1,660,377.36**	**1,632,075.47**	**40,613,207.55**	**39,430,000.00**

（2）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动画制片	1,660,377.36	1,632,075.47	--	--
版权	--	--	40,613,207.55	39,430,000.00
合　计	**1,660,377.36**	**1,632,075.47**	**40,613,207.55**	**39,430,000.00**

15、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教育费附加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
车船税	--	750.00
合　计	--	**750.00**

16、销售费用

项　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宣传费	--	--
工资及福利费	--	--
差旅费	--	--
业务招待费	--	--
制作费	--	--
合　计	**--**	**--**

17、管理费用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9,891.36	950,817.26
办公费	--	31,141.08
交通费	--	--
车辆费用	--	23,858.00
折旧费	--	--
咨询费	--	152,847.30
快递费	--	637.00
通讯费	--	--
水电费	--	4,180.00
审计费	--	--
合计	**9,891.36**	**1,163,480.64**

18、研发费用

项　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研发支出-费用化	23,106.18	--
合　计	**23,106.18**	**--**

注：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为 2019 年执行的“星期八电影公社” 项目，在制作中研究开发相关系统软件的未完成部分，在 2020 年半年度结算。

19、财务费用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利息费用	0.00	14,562.34
减：利息收入	0.40	2,259.41
手续费	3,038.19	3,231.59
合　计	**3,037.79**	**15,534.52**

20、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坏账损失	--	--
合　计	**--**	**--**

2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计入上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	--	--
合　计	**--**	--	**--**

22、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当期所得税	--	628.86
递延所得税	--	--
合 计	**--**	**628.86**

23、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往来款	108,339.50	2,776.05
利息收入	0.40	--
政府补助	--	--
合 计	**108,339.90**	**2,776.05**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往来款	15,862.46	215,453.52
付现费用	91,075.29	--
冻结金额	0.93	--
合 计	**106,938.68**	**215,453.52**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资金拆借	--	--
合 计	--	--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资金拆借	--	--
合 计	--	--

2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0 年半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0.93	司法冻结
合 计	**0.93**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世纪梦动画设计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动漫设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影视策划，会议服务，劳动服务，影视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电脑图文设计等。	100.00	--	直接设立

注：①该子公司自注册成立时起，尚未开展经营活动，处于停业状态。本公司对该公司的认缴出资尚未到位，实际出资为 0.00 元。

②天津世纪梦动画设计有限公司已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七、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世纪星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	咨询服务等	1,000.00 万	30.00	30.00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实际控制人：华音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六、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1）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股权比例（%）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	10.00
上海早鸟文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	10.00
北京佰事行文化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	25.00
屈小宁	股东	5.00
厦门博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	5.50

（2）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张莉丽	屈小宁的配偶
北京银谷世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唐芳任经理
西安庄和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屈小宁持股 71.00%并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北京于涛文化艺术工作室	于涛持股 100%

（3）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华音	董事长	--	27.20
李超	董事	--	--
杨斌	董事	--	--
顾爽	董事兼财务负责人	--	--
屈小宁	董事	5.00	
王定一	监事会主席	--	--
于涛	监事	--	--
李晓敏	职工监事	--	--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关联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0年半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19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张莉丽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中心3层303、305	452,000.00	452,000.00

注：张莉丽为公司股东董事屈小宁的配偶。

5、其他

2019年8月28日，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担保方）为北京世纪元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被担保方）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628.40万元。

注：2020年1月6日，北京世纪元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已注销。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0.06.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华音	518,006.41	352,143.95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世纪星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11,672.36	111,672.36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承诺事项

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申请执行人影都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北京世纪元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央漫影业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仲裁一案中，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经裁定，海南仲裁委员会（2019）海仲京字第 11 号裁决书的本次执行程序终结。虽然暂未发现被执行人有足额可供执行的财产，但被执行人应当继续履行义务。一旦具备了执行条件，申请执行人可以向本院再次申请执行。

2、申请执行人华青传奇（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华音、北京世纪星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民事一案中，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已经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虽然暂未发现被执行人有足额可供执行的财产，但被执行人应当继续履行义务。一旦具备了执行条件，申请执行人可以向本院再次申请执行。

上述裁定，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 1、2 所述。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评估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于 2020 年 1 月在全国爆发以来，对肺炎疫情的防控工作正在全国范围内持续进行。随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发展，为加强疫情防控工作，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全国众多营业性和娱乐性场所暂停营业。

由于本公司主营动漫影视制作，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本公司的收益水平，影响程度将取决于疫情防控的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各项调控政策的实施。

本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肺炎疫情发展情况，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2、2020 年 6 月 8 日，北京卓恩品格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甲方）与北京攀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乙方）签订了《血色苍穹》（暂定名）3D 动画大电影投资制作协议。约定如下：摄制费用 3150 万元，由北京卓恩品格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负责投资。甲方负责该剧的资金、

市场推广、宣传发行；乙方负责该剧的剧本、导演、设计、作曲等前期筹备工作。甲乙双方按照75%：25%的比例分配该剧所有收益。付款条件：①合约签订后，甲方分三次向乙方支付投资RMB¥2,700,000.00，甲方与2020年9月30日前支付乙方人民币RMB¥900,000.00，甲方与2020年10月30日前支付乙方人民币RMB¥900,000.00，甲方与2020年11月30日前支付乙方人民币RMB¥900,000.00，用于乙方完成该剧的剧本、前期角色道具场景设计、部分分镜、音乐等前期策划筹备工作。②甲方于2021年5月30日前支付乙方RMB¥9,000,000.00。用于乙方完成该剧的动态分镜、演员配音、音乐作曲；并开展该剧模型、材质、贴图、动画、毛发、特效等中期摄制工作。③甲方于2021年11月30日前支付乙方RMB¥9,000,000.00用于乙方开展该剧模型、材质、贴图、动画、毛发、特效等中期摄制工作。④甲方于2022年3月30支付乙方RMB¥7,200,000.00用于乙方开展该剧模型、材质、贴图、动画、毛发、特效等中期摄制工作，并开展该剧后期特效等工作。⑤甲方于2022年7月30支付乙方RMB¥3,600,000.00用于乙方完成该剧的所有后期、调色、母版等完片工作。

3、2020年6月16日，之好之乐（北京）影业有限公司（甲方）与北京攀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乙方）签订了《绿树林家族之彩虹树的秘密》（暂定名）3D动画购买协议。约定如下：购买金额1200万元，付款条件：①合约签订后的15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1,000,000.00元；②在乙方获得发行放映许可证的15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6,000,000.00元。③在乙方向甲方交付电影发行放映母版的15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3,000,000.00元。④在影片公映前的15天，甲方向乙方支付3,000,000.00元。

2020年6月19日，双方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如下：其中，甲方向乙方多支付的1,000,000.00元作为保证金，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后，乙方将保证金退还给甲方。

十、诉讼事项

1、申请执行人影都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北京世纪元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央漫影业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仲裁一案

根据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12月24日出具的（2019）京01执709号之一《执行裁定书》，裁定如下：海南仲裁委员会（2019）海仲京字第11号裁决书的本次执行程序终结。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10月11日出具(2019)京01执709号限制消费令，限制攀高股份及实际控制人华音不得实施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本院冻结被执行人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天津世纪梦动画设计有限公司的股权；冻结被执行人北京央漫影业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北京世纪元通网络科技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经核查上述公司不在注册地经营也未查到实际经营地点，不能取得联系也不能提供相关评估资料，对上述股权无法予以评估、拍卖。

本次执行中，被执行人尚有人民币331.3114万元及迟延履行期间债务利息的给付义务未履行。

本次执行程序终结后，被执行人应当继续履行义务。如果具备了执行条件，申请执行人可以向本院再次申请执行。

本公司于2019年4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发布了公告编号为2019-015的《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公告如下：公司实际控制人华音出具承诺书，单方面承诺在影都文化与本公司、世纪元通、央漫影业合同仲裁一案中，无论裁决结果如何，所涉及本公司的赔偿款项，均由其本人全部承担，与本公司经营业务无关，不影响本公司日常业务发展。

至此，本公司对上述诉讼事项进行风险评估，不确认预计负债。

2、申请执行人华青传奇（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华音、北京世纪星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民事一案

根据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9月20日出具的（2019）京0105执6227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如下：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本院未发现被执行人有足额可供执行的财产。本院已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3月11日出具(2019)京0105执6227号限制消费令，限制攀高股份及实际控制人华音不得实施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本次执行中,被执行人尚有人民币4634705.00元及迟延履行期间债务利息的给付义务未履行。

本次执行程序终结后，被执行人应当继续履行义务。如果具备了执行条件，申请执行人可以向本院再次申请执行。

2018年10月10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8）京03民终12071号民事调解书，确认本公司、华音与世纪星尊向华青传奇分期共同连带赔付500万元本金、120万元利息及逾期违约金等。为此，华音、世纪星尊与华青传奇签订了《还款协议》。

2018年10月，北京庄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庄和投资”）（甲方）、华青传奇（乙方）与世纪星尊、华音（丙方）共同签署了《债权转让和解协议书》。该协议书约定：甲方以500万元向乙方购买在《还款协议》中拥有的应收丙方的债权。乙方确认本公司在《侠岚-AR大电影联合制作协议》中的义务和责任已经履行完毕。各方确认本公司不实际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2019年4月，甲方承诺在《债权转让和解协议书》的约束下，放弃为本公司代偿还上述债务的追偿权。

至此，本公司对上述诉讼事项进行风险评估，不确认预计负债。

3、原告厦门博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北京世纪星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华音股权转让纠纷一案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10月23日出具了（2019）闽0203民初15550号《民事调解书》。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面对公司偿债风险及持续经营能力下降风险，公司管理层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多渠道筹集资金，包括增资扩股，引进有资金实力的合作方，强化资金预算管理，以确保公司资金周转正常；

（2）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努力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3）调整产品结构，优先开发短、平、快项目，处置存量资产，开源节流。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60,377.36	1,632,075.47	40,613,207.55	39,430,000.00
其他业务	--	--	--	--
合　计	**1,660,377.36**	**1,632,075.47**	**40,613,207.55**	**39,430,000.00**

（2）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动画制片	1,660,377.36	1,632,075.47	--	--
版权	--	--	40,613,207.55	39,430,000.00
合　计	**1,660,377.36**	**1,632,075.47**	**40,613,207.55**	**39,430,000.00**

十三、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	--	--

项　　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备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	--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

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28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